涞水县一渡镇人民政府

2021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工作报告

一、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

为加强我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管理，提高我单位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，我单位按照《涞水县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管理办法》规定，迅速开展2021年度财政资金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自评工作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实现情况

我单位2021年预算项目如下：

1. 人大主席团活动经费1万元，执行数1万元，执行率100%
2. 纪检经费1万元，执行数1万元，执行率100%；
3. 团委经费2万元，执行数2万元，执行率100%；
4. 财政事物工作经费1万元，执行数1万元，执行率100%；
5. 维稳经费20.78万元，执行数20.78万元，执行率100%；
6. 小型修缮经费1.68万元，执行数1.68万元，执行率100%；
7. 食安经费0.57万元，执行数0.57万元，执行率100%；
8. 农村文化建设资金1.75万元，执行数1.75万元，执行率100%；
9. 工作经费5万元，执行数5万元，执行率100%；
10. 2021年村级组织运转经费72.9万元，执行数72.9万元，执行率100%；
11. 网络品牌《三皇山、三皇山景区》名称续费资金5.6万元，执行数5.6万元，执行率100%；
12. 脱贫工作经费10万元，执行数10万元，执行率100%；
13. 失地人员补助（一渡镇）69.3万元，执行数69.3万元，执行率100%；
14. 农村文化资源共享经费0.8万元，执行数0.8万元，执行率100%；
15. 征兵奖励经费1.8万元，执行数1.8万元，执行率100%；
16. 乡镇文化站免费开放补助3.5万元，执行数3.5万元，执行率100%；
17. 一氧化碳报警器购置费1.12万元，执行数1.12万元，执行率100%；
18. 航天文化产业科普基地项目征地资金980万元，执行数980万元，执行率100%；
19. 2021年度禁毒经费0.5万元，执行数0.5万元，执行率100%；
20. 全国“两会”“五线”进京路口安保补贴1.68万元，执行数1.68万元，执行率100%。

总体预算项目执行率100%，总体完成预期效果较好，能够充分利用财政资金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公共服务质量。

三、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

我单位各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清晰准确，绩效指标全面完整、科学合理，绩效标准恰当适宜、易于评价，各绩效目标切实符合实际情况，充分反映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及资金用途，存在问题主要是个别绩效目标、指标设置需进一步细化。

四、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

根据工作计划设置绩效目标，将绩效进行科学合理的分类，建立与之相匹配的配套资金预算，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。将本单位年内的工作安排及开支需求进行合理预算和安排，使资金预算更好地为工作提供保障。

2022年4月30日